

門徒訓練+概要

基督徒生活基要
研讀指南

耶穌是誰？

第三課：耶穌的神蹟

導論

本課程是門徒培訓基要裡*耶穌是誰？*單元的一部分。這個單元系列由七個課程組成。它以一個基督徒的角度，從四個方面：身份、事工、教導和死亡介紹了耶穌其人和祂的所作所為。因為耶穌是基督徒信心和基督教信仰的核心，所以不論是門徒還是那些想深入探討基督教的人，認識耶穌基督、祂的獨特性，以及基督徒的位份和敬虔是至關重要的。

這份研讀指南的目的，是要說明各位對特定的課程進行更深入的探索。本課程可與其他的門徒培訓基要課程教材，如影音資源等一起結合運用。請訪問我們的網站 www.dechinese.org。

經文引用自中文聖經新標點和合本。允許使用。版權所有。

所有其他內容版權歸©2019 加拿大環球廣播所有，只要是為了傳福音並且不對所使用的材料收費，可以自由使用。查看更多許可證詳細資訊，請訪問 www.discipleshipessentials.org/licensing。



耶穌是誰？

第三課：耶穌的神蹟

關於本課程

組員們研討耶穌在世上所行的神蹟奇事，從而瞭解耶穌究竟是誰，以及祂到世上來的目的。

要讓你知道……

神蹟奇事是耶穌在世上所做的工作獨特的一部分。耶穌行異能並非僅僅是因為祂有幫助的大能，或者只是因著憐憫與同情。絕非如此！在所有這些語言和行為背後，耶穌都有要傳達的資訊。神蹟本身表明祂的真實身份，以及對祂來說至關重要的事情。當我們研讀這些神蹟奇事時，我們進一步體會祂的憐憫與恩慈，更加明白我們該如何回應我們周圍那些遭遇患難和需要幫助的人。每一個神蹟都有無數的證人，不能將其僅僅解釋為一個聰明的把戲而已。

起步

1. 當令人驚奇的事情發生時，我們會說：“那簡直是神蹟！”到底什麼是神蹟，神蹟與非凡事件有何不同？

2. 當耶穌彰顯神蹟大能時，總能吸引一群人。為什麼神蹟本身比耶穌的教導更具吸引力呢？



研讀

❖ **神跡是什麼：**福音書中記載了眾多耶穌行的神蹟！耶穌以驚人的方式，彰顯了祂超自然的大能。這些大能化為神蹟、奇事和百般異能。

➤ 參閱希伯來書 2:2-4，耶穌為什麼行神蹟奇事？

➤ 神蹟、異能和奇事與福音書中記載的資訊，一同證明福音的真實。耶穌不可思議、不可言喻的作為可以分成三大類：

- 神蹟是一個違背自然規律的超自然的現象。
- 異能是那些足以吸引注意力、引發好奇心的非常規的事物。
- 奇事是帶有指導和說服目的、意義非凡的景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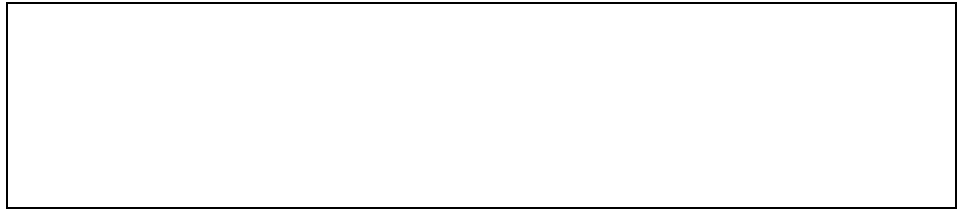
➤ 帶著神的大能，耶穌（本身即是神）的作為充滿神蹟奇事。這些作為的目的，絕非是為了娛樂眾人或者使祂自己看起來更具有權勢，祂的每一個作為都有其特殊的意義。

❖ **耶穌為何行神蹟？**耶穌開始傳道時，大約 30 歲（路加福音 3:23）。那時祂也開始教導別人。每一個神蹟都證明了耶穌的某些特性，這也是祂宣道事工中的關鍵所在。耶穌行神蹟奇事的理由如下：

- **顯明祂的憐憫恩慈：**對於每天見到的每一個人，耶穌都懷有一顆充滿憐憫、顧念和慈愛的心。祂完全可以專注大到令人驚異的事件中，去吸引更多人的注意。可是恰恰相反，祂注重的是個人生命的更新改變，祂一個一個地幫助他們。神的心顧念人的需求，不論多大多小，都從祂的作為中彰顯出來。
- 耶穌行的第一個神蹟是什麼？如果耶穌沒有行這個神蹟，當時的情況會有什麼不同？雖然這個情況與生死無關，但是耶穌依然顧念。請閱讀約翰福音 2:1-11，寫下要點。



- 耶穌憐憫患病的人，祂醫治他們（[馬太福音 14:14](#)）。
 - 耶穌憐憫靈魂失喪的人（[馬可福音 6:34](#)）。
 - 耶穌憐憫饑餓的人（[馬太福音 15:32](#)）。
 - 每一個神蹟都反應耶穌的品行。
- **顯明祂的權柄大能：**在耶穌全部的所言所行中，祂的醫治事工最為廣泛流傳。事實顯明耶穌即是神。身體的病痛和魔鬼的附身都阻擋不了耶穌——祂只需要一句話，就可以驅除所有的疾患和邪靈。
- 耶穌施行神蹟的時候，無需依靠比祂自己更高的名，祂只需用自己的一句話便足以成就——這完全顯明了祂的權柄和大能。祂所行的每一個神蹟奇事，都證實了耶穌的神性——即祂是神。
 - 耶穌所行的奇事——不可解釋，亦不能模仿。
 - 如果看不到奇事異能，眾人難以相信福音。請參閱[約翰福音 4:46-54](#)，那個兒子發生了什麼事？耶穌為什麼要行這個神蹟？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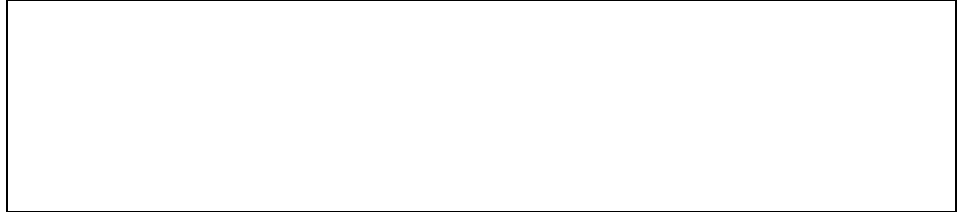
- 人們甚至學會，只需要摸耶穌的衣裳繸子，就可以得到醫治（[馬太福音 9:20-22](#)）。
- 耶穌不僅醫治，也通過其他的作為，彰顯祂的權柄和大能。祂做了什麼？請參閱[馬太福音 9:1-8](#)。



- **傳揚祂的信息：**耶穌降世的其中一個緣由就是宣揚神的國度、宣稱唯有依靠耶穌才能得救。耶穌顯明神愛世人，尤其愛那些卑微的人。祂通過行神蹟彰顯：赦罪的權柄、作僕人的身份，以及對仇敵的愛。
- 耶穌饒恕罪人，無論犯了什麼罪，祂依然愛他們。或許，最大的神蹟就是，接受神的饒恕。祂要罪人悔改，結果很多人信了祂（[約翰福音 4:1-45](#)）。



- 耶穌的年代，猶太人在羅馬政府統治下。他們生活在水深火熱之中，無權利而言。羅馬的政府官員被猶太人視作敵對分子，對他們沒有信任。耶穌如何對待羅馬官員？參閱路加福音 7:1-10，我們從耶穌對待仇敵的態度上，可以學習到什麼？



- 耶穌通過行死人復活的神蹟，表明全人類將在末日復活（路加福音 7:11-17；約翰福音 11:24-27）。

❖ **耶穌的神蹟顯明什麼？** 通過行這些奇事，耶穌表達了神的心意——祂對我們的心願和大愛。每一個神蹟都顯示了祂的大能，從而幫助那些親眼看到神蹟的民眾信心大增。

- **權柄在受造物之上：**無任何自然的力量能夠阻擋耶穌。祂掌控受造之物的權柄，顯明祂神性的大能——即天地萬物的創造者。
 - 耶穌平靜風浪（馬太福音 8:23-27）。
 - 耶穌行走水上（馬太福音 14:22-33）。
 - 耶穌叫無花果樹枯乾（馬太福音 21:18-22）。
- **權柄在病患和死亡之上：**耶穌憐憫患病的、受苦的、家有亡故的。儘管祂洞悉全域，即人人必有一死，但是祂仍然醫治。無論走到哪裡，祂的心願惜患難中的人。
 - 耶穌醫治各樣疾病，包括治癒癱瘓病、驅趕邪靈（馬太福音 9:35；路加福音 17:11-19）。
 - 只要摸耶穌的衣裳縫子，病症就可以得到痊癒（路加福音 8:43-48）。
 - 包括拉撒路在內，還有另外的人從死裡復活的故事，彰顯了耶穌戰勝死亡的權柄（約翰福音 11:1-44；馬太福音 9:18-26）。
- **權柄滿足我們全部的需求：**耶穌不光行奇妙大事，也不只醫治疑難雜症，祂也顧念每個人的日常所需。耶穌證明了神願意用任何符合祂心意的方式，滿足人的每一個需求。
 - 耶穌在婚宴上變水為酒，避免了主人的尷尬（約翰福音 2:1-11）。
 - 耶穌行捕魚的神蹟（路加福音 5:4-11）。
 - 耶穌餵飽 5,000 個男人，另外還有婦女和兒童（馬太福音 14:14-21）。



- ❖ **神跡的背後意味著什麼？** 為了喚醒眾人，讓他們聽到天國訊息，耶穌行神蹟，來彰顯祂的憐憫恩慈、權柄大能和神國信息。這樣的異能奇事，足以讓眾人相信祂究竟是誰、祂的權柄來自於差遣祂來的天父。
 - “你們當信我，我在父裡面，父在我裡面；即或不信，也當因我所做的事信我。”（[約翰福音 14:11](#)）
 - 如[約翰福音 4:48](#) 中講到：“耶穌就對他說：‘若不看見神跡奇事，你們總是不信。’”
 - 耶穌在眾人面前行神蹟，尤其在祂的門徒面前，幫助他們建立信心。這些奇事異能用神的話語記錄下來，也說明我們明白神並且相信祂。
 - 耶穌所行的大能奇事，完全證明了祂獨特的身份以及祂來世界的目的。
 - 耶穌醫治瞎眼，讓我們得見真理。
 - 耶穌醫治疾患，讓我們從罪中釋放。
 - 耶穌看顧貧窮與卑微的人，讓我們得知祂要尋找、拯救失喪的人。
 - 耶穌供給食物與水，讓我們得靈糧、活水。
 - 耶穌讓死人重生，讓我們得知祂復活的大能和末世所有人的復活。

結論

- ❖ 耶穌在世時，用以下幾種方式彰顯祂的大能：
 - 神蹟是一個違背自然規律的超自然的現象。
 - 異能是那些足以吸引注意力、引發好奇心的非常規的事物。
 - 奇事是帶有指導和說服目的、意義非凡的景象。
- ❖ 每一個神蹟都彰顯了耶穌的某些特徵，也是祂教導事工中的關鍵部分。
- ❖ 耶穌行的神蹟奇事，顯明了祂的憐憫恩慈、奇異大能、無上權柄、天國信息。
- ❖ 耶穌行的神蹟奇事，顯明祂的權柄在受造物之上、在病患和死亡之上，並且滿足我們全部的所需。



反思性問題

1. 你如何看待有的時候耶穌不要人把神蹟告訴他人，但有的時候祂要人去告訴更多的人？為什麼耶穌對快速傳播祂醫治的大能，非常謹慎呢？

2. 為什麼耶穌的神蹟往往是救助那些貧窮的、無家可歸的、孤寡的、弱小的、無權勢的階層呢？為什麼祂沒有行更多的異能在有權勢的、富有的人群中呢？根據耶穌行的神蹟奇事，總結回顧你所知道的真實的耶穌。